附件1

首届（2015）北京高校数学微课程教学设计竞赛方案

一、竞赛组织机构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指导下，由北京高校数学教育研究发展中心组织组委会和专家组，负责竞赛组织与评审工作。竞赛秘书处设在北京高校数学教育研究发展中心。

二、参赛对象

北京地区本科院校数学课程专任教师。

三、竞赛报名及作品提交

参赛教师以学校为单位或者个人填写竞赛报名表提交至竞赛秘书处，统一注册账号。参赛教师登录“全国高校数学微课程教学设计竞赛网站”(<http://weike.icourses.cn>)激活账号后按要求提交竞赛作品。竞赛作品的知识点、技术规范、竞赛报名表、提交指南详见附件2、3、4、5。竞赛相关信息同时在高等学校大学数学教学研究与发展中心网站( <http://cmc.xjtu.edu.cn)发布>。

参赛作品及材料需为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四、竞赛内容和要求

竞赛内容由全国组委会在竞赛网站统一发布。参赛教师可根据课程知识点，围绕一门课程的某个知识点或知识点群，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录制成时长在10～20分钟（甚至更短）的微课程视频，并提供与之配套的教学设计（教案）、多媒体教学课件（PPT）以及相关教学辅助材料。每个参赛学校提交参赛作品数量上限为4件（其中高等数学不超过3件,线性代数不超过2件、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不超过2件）。

1．微课程视频要求：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视频不应包含作者姓名以及可能反映参赛学校的相关信息。视频格式要求详见“微课程竞赛技术规范”（附件3）。

2．多媒体教学课件要求：多媒体教学课件限定为PPT格式，要求体现教学目标，反映教学内容，并与微课程视频配套。

3．教学设计要求：教学设计应充分反映参赛教师本人的教学思想、课程设计思路、教学特色等，同时也应包括教学背景、教学目标、教学方法、教学过程以及教学总结等内容。

4．其他教学辅助材料：如动画、视频、习题等可按要求单独提交。

五、竞赛时间安排

参赛教师须2015年3月31前到竞赛秘书处报名，获得用户名与密码后，于2015年4月30日前完成作品提交。2015年5月1日至5月31日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评选出获奖作品

六、奖项设置

1．竞赛设参赛教师个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及优秀奖。

2．竞赛设和参赛学校组织工作优秀奖。

3．竞赛组委会择优向全国高校数学微课程教学设计竞赛华北赛区推荐优秀作品和组织工作优秀奖。

七、竞赛获奖作品著作权问题

获奖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但须同意授权赛事主办方不以赢利为目的的网络传播权，并向社会免费开放。主办方可授权有关单位出版获奖作品，出版后，原创者有署名权和获得相应报酬的权利。

八、竞赛组织联系方式

首届（2015）北京高校数学微课程教学设计竞赛秘书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春燕

手机：13241838376

邮箱：xue\_wk@126.com

技术支持:刘洪伟

联系电话:13681140355

邮箱bwu\_stat@163.com

全国组委会及各赛区联系人、联系方式详见竞赛网站和竞赛秘书处网站。

竞赛网站：http://weike.icourses.cn

竞赛秘书处网站：http://cmc.xjtu.edu.cn

首届（2015）北京高校数学微课程教学设计竞赛组委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